附件 5

三门县共同富裕“三十”工程改革库

| **序号** | **改革事项** | **改革举措** | **主要目标** | **标志性成果**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1\* | “农户家庭资产池”融资模式（小微金融助富改革） | 1.创新农户资产评估模型。在原有农户家庭资产评估标准基础上扩大评估标的，将当地特色种养殖业活体资产及其相关的土地（海塘）经营权、集体经济收益权等权力性资产纳入农户家庭资产池范围；  2.深化农户家庭资产池融资机制运用，建立“家庭信用分”评定机制，制定差异化利率定价模型。注重发挥政策协同效应，加大对农户信用贷款、政策性转贷款、无还本续贷等支持力度；  3.充分利用大数据，分析农户金融服务需求偏好变化情况，创新农户家庭资产池融资专项金融服务，推出专项信贷产品，提供结算、理财等综合金融服务。 | 1.2022年9月底前，“农户家庭资产池”融资达15亿元以上，全县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占农户小额贷款比例持续提升； 2.2022年12月底前，“农户家庭资产池”融资达20亿元以上。 | 1.创新建立“硬”“软”结合的农户家庭资产负债表，并将家庭荣誉、负面信息作为资产负债表重要信息；  2.创新建立各类资产估值的行业参考标准，形成可公开、标准化的农户家庭资产评估体系；  3.创新线上办理模式，将评估预授信白名单导入线上融资对接平台，实现全流程线上办理。 | 台州银保监分局三门监管组、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大数据发展中心、县金融中心、人民银行三门支行 |
| 2 | 保险制度改革 | 1. 持续健全农业保险基层服务网络，鼓励将服务网络向乡镇和村一级延伸，或通过委托当地机构和人员协办业务方式健全乡镇、村服务； 2.联动农业农村等部门稳步扩大三门县水稻、生猪等主要农险保险覆盖面，推进农业保险稳步提标、扩面、增品；   3.积极探索试点水稻等主粮作物完全成本保险以及生猪等重要农产品收入类保险；  4.探索试点低收入农户综合保险、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综合保险；试点专属商业养老险，大力推广普惠型商业医疗补充保险（利民保），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参保意识。 | 1.2022年6月底前，推动提升对全县居（农）民的医疗保险保障水平，推动健康险覆盖率稳步增长，降低居（农）民医疗费用负担，防止出现因病返贫情况；  2.2022年9月底前，推动保险深度融入社会治理，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保险改革经验，提高全县保险深度、密度。  3.2022年12月底前，力争新增1个以上能够体现区域特色，产业规模较大，农户投保意愿强烈的特色农业保险产品。 | 1.推动提高参保意识，在提供基础保障的同时为当地居民提供灵活、稳健的投资和理财渠道，促进居民增收；  2.推动保险理赔线上办理模式在三门县落地，实现当地居民线上理赔、便捷理赔。 | 台州银保监分局三门监管组、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医保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民政局、县大数据发展中心、县金融中心、人民银行三门支行 |
| 3 | 激发创业创新活力集成改革 | 1.加快实施准入准营“一件事”改革，打造“证照分离”2.0版，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施清单管理全覆盖；  2.深入实施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规范国家标准改革试点，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开展市场主体强制退出改革试点，探索建立歇业制度；  3.排摸产业集聚区、龙头企业创新发展需求，梳理制约产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和关键核心技术，协助企业专利导航项目立项。  4.完善三门县知识产权服务园建设，实现最多跑一地功能。深入挖掘全县具有代表性农产品文献资料，培育更多具有三门辨识度的农产品地理标志商标。  5.完成“三门青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进一步提升“三门青蟹”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助力乡村振兴。 | 1.2022年3月底前，上线10个准营“一件事”应用；“三门甜瓜”、”三门小白虾“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进入初审公告。开始实施“三门青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  2.2022年6月底前，上线20个准营“一件事”应用；企业开办一日办结率达到100%。完成“三门甜瓜”、“三门小白虾”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公告。实施三门青蟹品牌指导站建设，打造“三门青蟹”地标+经营者商标的品牌建设之路;  3.2022年9月底前，举办“三门青蟹”绘画大赛、“三门青蟹” 烹饪大赛和网络青蟹节等推广活动；  4.2022年12月底前，协助企业完成2022年度企业专利导航项目立项；完成“三门青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验收工作。 | 率先构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体制机制，照后减证和优化审批、企业开办和注销便利度位居全市前列。 | 县市场监管局 |
| 4 | 小微企业联合辅导成长机制 | 1.通过市县联动，积极对接台州市构建资源共享，服务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小微企业融资精准辅导体系，打造三门落地版；  2.对接台州市北三县小微企业融资辅导试点工作，对不同成长阶段的小微企业分层分类、精准扶持，推动市场主体提质升级。 | 1.2022年6月底前，对接台州市启动北三县融辅试点；  2.2022年12月底前，积极辅导各类市场主体。 | 建立完善小微企业融资精准辅导体系，逐步实现“无贷企业获首贷、存量融资能接续、合理增量得满足”的良性循环。 | 县金融中心、人民银行三门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三门监管组、县经信局、县人力社保局、县市场监管局 |
| 5 | 信保基金助富（小微金融助富改革） | 1.对接台州市信保基金围绕农户、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微弱经济体”，设立政策性“共富”系列产品。打造涉农担保产品升级版，充分运用“惠农保”“渔业保”等“三农”专属产品，创新基于农业保单、大型农机具、渔船等“三农”生产生活资料的担保增信；  2.依托国有担保机构做优做实人才担保、科技担保、创业担保等，支持人才创业创新。对接落实低担保费低担保费低门槛的专项产品，扩大信保支持低收入群体的覆盖面；  3.对接台州市“云融担”数字化平台，帮助群众获得精准、便捷的金融服务。 | 2022年12月底前，进一步对接落实科技担保、创业担保等领域的产品创新和升级；  充分运用人才担保相关金融产品，进一步加强人才服务。 | 对接台州市构建“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惠民助富担保体系，助力信保基金扩面增量。 | 县金融中心、台州银保监分局三门监管组、人民银行三门支行 |
| 6 | “守法贷”助富 | 扩大深化“守法贷”相关法治宣传，联合农行为全县县级以上民主法治村（社区）村（居）民、“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学法用法模范户”、农村法律顾问等提供“守法贷”优惠服务，释放法治红利。 | 1.2022年3月底前，为相关主体发放贷款超1亿元；  2.2022年6月底前，发放贷款超1.2亿元，2022年度推动新创成省级民主法治村（社区）不少于6个，市级民主法治村（社区）不少于40个。 | 配合统筹推进普法增信和融资解难，促进诚信守法经营风尚。 | 县司法局 |
| 7 | 产业数字化改革 | 1.深入实施《三门县加快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改造实施方案（2021-2023年）》，加快我县产业数字化转型步伐；  2.累计完成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10个，力争1个行业级或区域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3.持续优化珠岙工业园区、海游（西区）工业园区等一批工业园（工业点）数字化提升，年底前实现全县园区数字化功能服务基本覆盖。 | 2022年12月底前，规上企业重要制造环节实现数字化全覆盖，力争规上工业企业（除淘汰整治类企业外）完成数字化改造企业累计达到150家以上，启动规下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按照市级总任务分解，建成5G基站400个以上。 | 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五年倍增计划，以数改驱动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力争数字经济发展跻身全市中等水平，协同实现台州数字经济“211”发展目标。 | 县经信局 |
| 8 | 深化农合联“三位一体”改革 | 1.推进农合联服务组织和服务平台建设，强化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  2.开展“供富大篷车”服务，推动农合联标准化体系建设，加快数字农合联打造。 | 2022年12月底前，建立现代农业服务中心1家，产业农合联1家，实现金融服务额3000万元。 | “供富大篷车”、数字农合联等建设取得突破。 | 县供销联社 |
| 9\* | 临港船舶低效用海有机更新 | 1.推动船企技改提升；  2.变更海域使用用途，有效盘活低效船舶工业用海;  3.引导海域使用权流转。 | 1.2022年6月底前，三门县临港船舶低效用海有机更新试点方案批复，完成2家船舶企业填海竣工验收；  2.2022年12月底前，推动2宗低效船舶工业用海的更新，完成1家船舶企业填海竣工验收。 | 优化海域使用权变更、海域使用权二级市场流转等审批流程。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10\* | 支持构建海上安全  体系 | 1.加强海洋安全建设，向上争取省里支持三门提升海洋预警能力建设，完善海洋、港口气象监测站网，推进三门县海洋气象监测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加强海洋自然灾害的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提高对台风、洪涝等易发频发灾害的监测预警预报能力。  3.全面提升全县沿海海塘防台御潮标准，加快实施三门县海塘加固工程，构筑安全生产和海上船舶应急救助体系，推进海洋灾害避灾点等建设。 | 1.2022年3月底前，向上争取省里支持三门提升海洋预警能力建设，完善海洋、港口气象监测站网，推进三门县海洋气象监测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2022年6月底前，加强海洋自然灾害的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提高对台风、洪涝等易发频发灾害的监测预警预报能力。  3.2022年9月底前，全面提升全县沿海海塘防台御潮标准，加快实施三门县海塘加固工程，构筑安全生产和海上船舶应急救助体系，推进海洋灾害避灾点等建设。 | 构建海上安全体系，提升海洋灾害预防能力，筑牢安全底线，保障民生福祉。 | 县应急管理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公安局  县水利局  县气象局  县农业农村局 |
| 11\* | 支持三门县建设用地决策分析系统开发 | 1.公开征求《三门县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加快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征求意见稿）》、《三门县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若干政策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  2.初步完成服务端系统功能开发和数据入库工作。 | 2022年6月底前，完成浙里办浙政钉上线申请，并试运行。 | 1.推动县域工业企业提质增效。  2.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3.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12 | 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 1.完善乡村流通体系，加强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2.优化乡村消费环境，规范农村市场秩序；加快发展农村电商，发展县乡村共同配送。 | 2022年12月底前，建设改造2家新型示范乡村便利店。 | 创新乡村、社区生鲜便利店发展模式。 | 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文广旅体局、人民银行台州中心支行、县市场监管局、台州银保监分局三门监管组、县邮政局、县供销联社 |
| 13 | 电商乡村共富提质建设 | 2021年全县网络零售额争取突破55亿元，争取全县电商专业村6个，电商专业镇3个。 | 加快县级统仓统配物流分拨中心建设，提高物流配送时效，降本增效；  2022年12月底前，科学布点，建设150及以上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结合物流功能，打通农村物流最后一公里。 | 打造一批电商专业镇（村），构建县级物流分拨中心，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 | 县商务局、县发改局、县人力社保局、县农业农村局、县邮政局 |
| 14\* | 职技融通（技术工人“扩中提低”改革） | 1.根据《台州市职技融通改革实施方案》要求落实各项工作；  2.根据市里要求，建立职技融通学分、证书互认制度；  3.实现中职学校与技工院校统一招生政策、统一招生计划、统一招生代码，统一招生平台。 | 以《台州市职技融通改革实施方案》为指引，落实各项工作；  1.2022年6月底前，形成职技融通相关项目经验做法；  2.2022年9月底前，在全县加大力度实施职业院校第三方认定评估经验；  3.2022年12月底前，完成技工院校与高职院校中高职一体化办学。 | 1.以国家职教高地建设试点为契机，以“职技融通”改革为牵引，突破学历“天花板”，打通技工“成长链”；  2.推动职业院校与技工院校融合发展、协调发展。 | 县人力社保局、县教育局、三门技师学院 |
| 15 | 薪酬分配（技术工人“扩中提低”改革） | 1.加大力度实施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拓展企业自主认定范围；  2.实施以人力资本提升为核心的“新技改”；  3.实施企业技术工人职业发展通道改革；  4.以“十四五”台州技术工人工资指引和参考目录为指引开展各项工作；  5.根据市里要求，实施“台州技工”星级评价激励三年行动。 | 以《台州市技术工人职业发展通道设置指引》、《“十四五”台州技工工资指引和参考目录》相关要求为指引，抓好实施各项工作；  2022年6月底前，以《现代企业“新技改”（技术工人技能等级与薪酬挂钩）激励办法》为指引，实施各项工作。 | 建立技能等级与薪酬挂钩体系，完善技术人员工资可持续增长机制。 | 县人力社保局、县经信局、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县财政局、县建设局、人民银行三门支行 |
| 16\* | 推进国家职业教育创新高地试点 | 1.紧盯温台职业教育创新高地，出台改革措施，破解制约我校发展的改革清单；  2.筹建三门县中小学职业体验中心，启动三门蛇蟠石窗有限公司，争取今年重新投入生产;  3加快启动三期工程，改善食宿条件，进一步完善机电、焊接和家具设计与制作、电商四大实训基地；  4.积极创造条件，做好全国一流技师学院(万人技师学院)申报的前期准备工作。 | 1.2022年6月底前，争取成为浙江省一流技师学院培育单位；  2、2022年9月底前，对接县资源集团，启动三门蛇蟠石窗有限公司：  3、2022年12月底前，三期工程完成地上四层土建。 | 推进中高职专业一体化课程建设、一体化教材开发、一体化教研体系构建，形成一体化培养经验。 | 三门技师学院 |
| 17 | 股权激励(上市或拟上市公司职工入股）（技术工人“扩中提低”改革） | 1、贯彻落实“技术工人扩中提低”改革要求，排摸了解本县上市及拟上市企业股权激励计划的开展实施情况，了解企业实施的效果、存在问题及对策建议；宣传引导企业开展技术工人股权激励计划，优化股权激励对象，加大对技术工人的倾斜力度；  2、完善减税降费等配套激励政策大对技术工人的倾斜力度。 | 2022年3月底前，召开上市公司（拟上市企业）相关负责人动员会；  积极宣传推动上市及拟上市企业针对技术工人实施股权激励； 经过三年努力，实施股权激励的上市公司家数占比60%，对技术工人激励比例占激励对象人数比达到30%。 | 宣传推动关于符合改革要求的上市公司（拟上市企业）技术工人股权激励政策落地实施 | 县金融中心、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人力社保局、县税务局 |
| 18 | 农民持股改革 | 1.组建集体经济发展联合体；  2.项目资产折股量化；  3.创建三门县大宗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  4.强化项目全过程管控。 | 2022年12月底前，实现资源共享、项目共建，增强集体造血、农户增收，预计每村增加5万元投资收益。 | 整合7050万元财政资金投入三门县大宗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建设，涉及68个扶持壮大集体经济项目村，及42个省级重点帮促村和1600户低收入农户，68个扶持项目投资开发协议已签订，股权已量化。 | 县农业农村局 |
| 19 | 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改革 | 1.依托“浙里就业”数字就业服务平台，开展创业综合服务场景建设，集成打造“创业服务网上超市”和“线上创业孵化基地”；  2.依据数智金融综合应用，实现创保贷数据线上流转，规范人社、银行、金融办的线上操作流程；  3.建立导师服务评价制度，完善创业导师指导流程规范以及补贴制度； 4.推广应用“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在线”，对就业困难人员、登记失业人员、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开展就业帮扶，做好数据上传、服务下沉，实现就业服务全过程闭环管理。 | 1.2022年6月底前，推广应用“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在线”。在“浙里办”建立“浙创汇”应用服务，在省就业一体化业务经办平台新建“浙创汇”数字化治理应用模块，基本建成创业综合服务场景；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率达到60%；  3.2022年12月底前，开展系统培训并进行应用推广，打造覆盖创业全生命周期的创业综合服务体系。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率达到90%。 | 通过数字化集成改革，加快推进数字就业服务应用场景，为困难人员提供智慧化、精细化、实时化的就业服务；汇聚政府及社会创业服务资源，为城乡创业者提供覆盖创业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个性化、全流程服务。 | 县人力社保局、县市场监管局、县金融中心、县大数据发展中心 |
| 20 | 构建普惠性人力资本提升机制 | 1.深化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改革；  2.建立健全各级各类教育和培训相互衔接和贯通的终身教育资历框架制度，多渠道扩充终身教育资源。 | 1. 2022年6月底前，三门职业中专加大与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中高一体化试点，下半学期扩招200人；   2.2022年12月底前，立足三门，拓展全市，完成年培训量8000人，技能鉴定9000人次。 | 推进中高职专业一体化课程建设、一体化教材开发、一体化教研体系构建，形成一体化培养经验。 | 县技师学院 |
| 21 | 构建更加集成更加精准的就业帮扶解决方案 | 1.创新完善城乡就业扶持政策，在用人单位就业参保的符合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的农村劳动力，失业后同等享受就业援助政策；  2.完善推广重点群体帮扶应用场景，以数字化手段提高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帮扶的精准性和效率。 | 1.2022年6月底前，基本实现就业援助政策城乡均等化。  2.2022年12月底前，进一步规范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和管理工作； | 在就业困难人员服务管理规范方面为全省提供三门经验。 | 县人力社保局 |
| 22 | 建立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机制 | 1.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最低工资和支付保障范围，放开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户籍限制，探索单险种工伤保险；  2.建设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权益保障数字化应用平台，聚焦合同、社保、工伤等基本权益，构建覆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权益保障网；  3.根据《浙江省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实施办法》精神，结合三门实际探索创新性举措。 | 1.2022年3月底前，迭代新就业形态劳动权益保障数字化应用，实现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动态监管、集成服务、协同治理；  2.2022年6月底前，实现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伤保险全覆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 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工伤保险覆盖范围，防范和化解职业伤害风险。 | 县人力社保局 |
| 23 | 低收入农户数字化帮促机制 | 1.创新防返贫监测，构建“农户自报”“帮促研判”“自动报警”三大模块，实施低收入农户“浙农码”绿黄红三色管理；  2.深入推进低收入农户“我要帮促一件事”重大应用场景建设，让低收入农户能便捷查询政策清单、幸福清单，提出产业、建设、保障保险、子女入学、就医等方面需求；  3.更大力度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探索发展劳务合作社，建立重大项目吸纳就业机制；  4.把低收入农户帮促数字化系统建成促进帮促愿望有效供给的平台，让社会组织、企业、爱心人士通过系统达成结对助学、帮助病残、对接扶助偏远山村、定点包销农田果园等愿望。 | 1.2022年3月底前，形成低收入农户“幸福清单”，提高农户获得感、幸福感；  2.2022年6月底前，低收入农户与全县农民收入倍差缩小到2.36以内。 | 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搭建多维帮促平台，实现低收入农户帮促诉求随时提、帮扶政策随时查、幸福清单随时看 | 县农业农村局 |
| 24 | 构建新型慈善体系 | 1.积极争取慈善事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鼓励设立慈善信托，积极培育股权、不动产等非资金慈善信托，创新发展各类基金会，持续壮大慈善资金规模；  2.拓展慈善捐赠方式，探索产权、股权、专利、技术、有价证券捐赠等新型捐赠方式；  3.建立健全慈善资源向山区县倾斜机制，重点支持山区县养老、救孤、助残、教育、医疗等领域；  4.打造集求助、救助和捐赠信息于一体的慈善服务信息平台；  5.保障信息平台资金。 | 1.2022年3月底前，承接省厅慈善服务“码上办”应用系统，并实现与大救助系统贯通；  2.2022年6月底前，慈善组织体系、激励政策、参与渠道、监管机制不断健全完善。 | 建成一批有影响力的联合型、平台型慈善基地。 | 县民政局、县慈善总会、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
| 25 | 税收分配制度改革 | 1.完善以市场为基础的初次分配制度，建立完善相关惠企税收优惠政策；  2.支持慈善等三次分配发挥作用，改善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 | 2022年12月底前，建立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社会公平、市场统一的税收制度体系，加大税收调节力度并提高精准性，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结构，更好发挥税收在促进共同富裕中的基础性作用。 | 争取消费税制度改革试点。 | 县税务局、县财政局 |
| 26 | 残疾人“幸福清单”精准服务 | 推进残疾人服务领域数字化改革。依托省“数字残联”、政务2.0平台，不断丰富补充网上办理事项，在实现残疾人证首次申领、变更、迁移、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等8个事项的同时，开通听力残疾儿童人工耳蜗配置、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残疾人大学生学费住宿费减免3个事项。 | 1.2022年3月底前，完成需求调研、数据归集，启动数字化项目建设；  2.2022年9月底前，配合市残联完成残疾人助学服务、残疾人意外伤害商业保险服务、“残疾人之家”管理服务等软件开发，实现上线运行推广。 | 把过去的“让残疾人跑”改为今后的“让数据跑”，将过去的“人找政策”变为今后的“政策找人”，让过去的“一人跑多部门”到今后的“一人只跑一窗口”。 | 县残联、县民政局 |
| 27 | 退役军人赋能计划 | 1.依托“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基地”和“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实践基地”，通过“定单式”、“定岗式”培训，对各类退役军人就业群体；  2.深入实施退役军人“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学历学位提升计划”、“创业创新提升计划”，实现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充分就业。 | 2022年12月底前，精准培训退役军人75人以上，基本构建培训、学历提升、高效就业的全链条工作闭环。 | 对登记未就业并有培训需求的退役军人，开展一次素质赋能培训援助，实现就业。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 28 | 医共体2.0版 | 1.深化一体化推进，全面推行医共体全员岗位和薪酬制度改革，进行同质化管理；  2.实施基层医疗卫生能力提升工程，继续推行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  3.建立三大共享中心，推进全域医疗资源共建共享。 | 2022年12月底前，医共体人财物进一步融合，双向转诊平台基本完善；县域就诊率达到90%，基层就诊率达到66%以上，县人民医院创成三乙。 | 完成64家村卫生室规范化改造。 | 县卫生健康局、县医保局、县财政局 |
| 29 | 低收入群体帮扶改革 | 1.深化救助、儿童、养老领域数字化改革，推进“助联体”“老省心”“益童护”三大场景应用，打通部门数据孤岛，建立因病因残困难群众、独居孤寡高龄老人、困境和特需儿童的自动预警机制和联动响应机制；  2.实施低收入农户基本同步现代化行动，拓宽产业和就业帮扶途径，建立稳定有效的利益链接机制，提高低收入农户致富能力和收入水平。在保障低收入农户教育、医疗、住房（“周转房”、救助基金）等方面改革创新。 | 1.2022年6月底前，扩大困难群体帮扶覆盖面，低保边缘户标准扩大到低保标准的2倍；低收入农户与全市农民收入倍差缩小到2.36以内；  2.2022年9月底前，出台《三门县人民政府关于健全完善特困供养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 | 1.适度放宽兜底型、支出型、急难型救助的认定条件；  2.低保边缘户标准扩大到低保标准的2倍；  3.建设“助联体”“老省心”“益童护”三大场景和应用平台。 | 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 |
| 30 | 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 1.推动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制定完善适应新就业形态的参保缴费政策，引导更多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落实全省城乡居保提档补缴激励政策，积极争取城乡居保改革试点，逐步缩小职工与居民、城市与农村的筹资和保障待遇差距。 | 1.2022年3月底前，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新业态从业人员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  2.2022年6月底前，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新业态从业人员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 | 城乡居保人均待遇水平稳步提升，符合应参保条件的新业态企业职工基本参保。 | 县人力社保局 |
| 31 | 农村交通提质增效综合改革 | 1.开展农村公路数字化改革，全面提升农村公路乡镇管养中心，提高农村公路管养水平；  2.充分开发三门县农村物流服务项目，整合客货邮运力资源，积极开发城乡公交带小件业务，进一步提升农村物流服务水平。 | 1.2022年3月底前，争取完成农村公路数字化管养平台建设，三门县农村物流服务中心完成试营运；  2.2022年6月底前，开通1条客货邮融合班线。 | 实现更高质量的公路、客车、物流（快递）“村村通”等服务，提升农村公路优良中等率，保持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成果。 | 县交通运输局 |
| 32 | “健康大脑+浙医互认”改革 | 1.全面推进医疗机构间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改革，落实全省有关要求，确定互认标准、互认机构、互认规则；  2.联合医保、财政等部门制定具体补偿政策，确保改革可持续。 | 1.2022年3月底前，县人民医院实现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  2.2022年12月底前，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向基层医疗机构延伸。 | 县人民医院已实现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 | 县卫生健康局 |
| 33 | 公共服务减负集成改革 | 聚焦减轻群众婚嫁、生育、养育、就学、就医、就业、救助、养老、殡葬等负担，通过数字化改革，落实整体智治理念，加大制度变革创新、业务流程重塑、政策集成供给，实现群众享有公共服务成本显著降低、获得感进一步提高。 | 1.2022年3月底前，出台相关指导性文件；形成各部门推动公共服务减负的系列试点、制度、政策等突破性抓手清单；  2.2022年6月底前，形成相应标志性成果。 | 形成建设育儿友好型社会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1+X政策体系、基本公共服务标准1+X标准体系，关键小事智能速办、基本公共服务、就业等多项重大应用。 | 县发改局 |
| 34 | 探索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改革 | 1.摸清我县失能人员的数据底数，聚焦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失能人员长期护理保障问题； 2.积极配合市里探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 参与、多方筹资”原则，配合市局共同推动探索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覆盖全民、城乡 一体、全员共享。 | 为稳步推动建立满足我市群众多元需求的长期护理保障制度贡献三门智慧。 | 县医保局 |
| 35 | 深化新型居住证制度改革 | 1.深化居住证制度改革，全面推广电子居住证；  2.推进公共服务供给制度改革，探索推行流动人口子女积分量化入学制度；  3.探索推行“跨省联办”服务，强化与外来人口劳务输入大市的战略协作，为流动人口就业、租房、子女教育、医疗卫生、户口迁移、出生登记、办证办事等提供便利。 | 完善以《浙江省居住证》为载体的服务政策  2022年12月底前，初步建立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优质公共服务梯度供给的新型居住证制度。 | 探索推行“跨省联办”服务。 | 县公安局、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人力社保局、县建设局、县卫生健康局 |
| 36 | 农村宅基地改革 | 实施闲置农房盘活利用“１+5”政策，发挥村集体经济组织作用，通过委托出租、合作开发、回收开发、入股经营、“X”等“4+X”方式进行储备，建设交易平台，畅通闲置农盘交易程序，落实扶持政策，发展多种业态融合盘活。 | 2022年12月底前，推进我县闲置农房盘活利用工作，激活闲置农房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上，力争年促农民增收100万元以上。 | 创建了岩下村、黄泥洞村、珠港村（盖门塘）、岙楼村（坑下）等4个闲置农房盘活利用重点村，进一步提升了我县闲置农房盘活利用工作。 | 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县建设局、县文广旅体局、县金融中心 |
| 37 | 农业“标准地” | 1.建立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联席会议制度；  2.一是坚持土地经营权适度规模经营、规范流转原则，引导土地经营权集中连片流转，实现规模化。二是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体系，加快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 | 2022年12月底前，健全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推进土地经营权适度规模经营、规范流转，土地流转率稳步上升。 | 我县土地流转率在62%左右，其中100亩以上连片流转面积占比达到总流转面积50.1 %，农村产权交易所挂牌纳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管理。 | 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改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县建设局、县水利局、县文广旅体局、县金融中心 |
| 38 | 飞地经济体制机制创新 | 1.优化“产业飞地”布局，在大湾区新区、省级高能级平台等相关产业发展平台为三门布局以先进制造业为主的“产业飞地”，“产业飞地”原则上不小于1平方公里；  2.深化“科创飞地”创新，到省内发达地区设立跨区域创新合作平台，着力推进项目在发达地区孵化、在三门产业化；  3.强化“消薄飞地”保障，经济薄弱村将复垦出来的土地指标或筹集资金，到省内发达地区开发区（园区）发展物业和楼宇经济、并取得固定收益。 | 1.2022年6月底前，开展省“产业飞地”申报工作；  2.2022年12月底前，台州湾新区-三门县山海协作“产业飞地”开始实质化运行。 | 高质量打造一批模式新、特色明、效益好的山海协作“飞地”。 | 县发改局 |
| 39 | 产业链山海协作 | 1.建立产业链协作机制，以标志性产业链先行，把我县的中小企业纳入到龙头企业、“链主”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当中；  2.推动我县“链主”企业往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推动“链主”企业上市；  3.加强我县产业发展服务指导，协助我县招商引资；  4.加强我县企业管理人才培育。 | 1.2022年3月底前，全面推进管理对标提升星级评价工作，摸查规上企业30家以上，实施管理创新方案；  2.2022年9月底前，推动我县“链主”企业元创科技上市辅导，分层次开展经营管理人员系列培训；  3.2022年12月底前，完成管理对标提升星级评价企业20家，完成经营管理人员培训300人次以上。 | 加强产业基础再造，打造特色产业链。 | 县经信局 |
| 40 | 未来乡村试点建设 | 深入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通过多部门合作，打造邻里、文化、健康、生态、创业、建筑、交通、数字、服务和治理等应用场景，推动乡村健康发展，引领村民共同富裕。 | 1.2022年3月底前，第一批试点村（横渡镇坎下金片区）完成规划设计；  2.2022年12月底前，坎下金片区未来乡村试点村建设初见雏形。 | 突出三门未来乡村的特点，呈现未来乡村十大场景的落地，起 到对今后未来乡村建设的引领作用。 | 县农业农村局 |
| 41 |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全域提升 | 1.强化新时代文明阵地建设，实现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全覆盖，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站点建设，各乡镇街道示范站点全覆盖等；  2.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队伍建设，指导各乡镇街道完成志愿服务组织的组建。 |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十百千”提升计划中的十个示范站点验收、百支优秀志愿服务队伍认定，开展实践活动4千场以上，丰富群众精神生活，真正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 全县实现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站点与志愿服务组织全覆盖。 | 县委宣传部 |
| 42 | 台州市文化馆“文化超市”全民艺术普及公益培训 | 1.文化超市升级版——文化银行，利用数字化手段，采取银行充卡积分模式，激发文化超市学员参与积极性；  2.打造3A景区，成为全市首个文化馆景区示范点；  3.开创三元下派工程新征程。 | 2022年6月底前，3A景区设计方案及预算完成文化银行（涉及文化超市19支团队）设卡计分，全面完成三员下派工作（涉及全县200多个文化礼堂）。 | 突出文化惠民，文化为民功能，充分利用数字化改革，发挥文化超市优势，全面提升公益服务。 | 县文广旅体局 |
| 43 | 推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 推动GDP和GEP双核算、双评估、双增长，建立绿色发展财政奖补机制，完善对绿色发展重点县的生态补偿机制。 | 2022年12月底前，深化“两山”转化改革，有序推进GEP核算及成果应用。 | 推进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加快形成保护生态环境的利益导向机制，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能力明显增强，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 县发改局 |
| 44 | 全域党建联盟 | 1.实施组织联建。以示范村、园区为牵头党组织，统筹区域内各行政村、两新组织党组织组建党建联盟。通过基层组织信息系统，推广应用党建联盟做法，以数字化理念平台化推进基层组织联建；  2.规范事务联商。定期召开联盟联席会议，研究联盟内重大事项；  3.推进规划联定。因地制宜分片区编制发展规划；  4.统筹产业联兴。因村制宜，优化产业布局，构建“龙头村+产业+配套服务”体系；  5.深化治理联抓。推进“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构建相融互动、协商共治模式。 | 通过片区化组团发展，形成“全面推进、特色鲜明、系统提升”的乡村发展治理新格局。  2022年12月底前，打造2个党建联盟示范片区。 | 积极适应基层变革需求，打破行政区划界限，统筹片区内基层党组织力量，按照“党建总牵引、片区带全域、组团促互补”的思路，以变革思维提升组织绩效，不断走深走实三门共同富裕新路径。 | 县委组织部 |
| 45 | 全科网格员等级化全周期管理（全科网格员能力素质系统性提升应用） | 探索建立涵盖学历、工作年限、资格证书、个人荣誉、业务测试等方面的等级化管理模式，促进网格员队伍的规范化建设。 | 1.2022年3月底前，探索专职网格员等级化管理模式，完成全县网格员首次定级； 2.2022年6月底前，完成网格员第一个评分周期的积分动态管理，为第二次定级做好充分准备； 3.2022年12月底前，总结提升，形成一批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实践成果 | 建立专职网格员等级化管理模式，推动网格员队伍规范化建设。 | 县委政法委 |
| 46 | 推动教育数字化改革 | 1.完善信息化技术装备，建成实验学校等四个新型教学空间。完成三门县教育局初中学校机房设备采购项目，改造16所初中机房。完成普通教室多媒体教学设备采购项目，采购了71台教学一体机改造普通教室，惠及13所学校；  2.开展信息化提升活动和培训，提升信息素养，完完成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第二批）培训。联合希沃公司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师信息技术与教学应用能力提升活动；  3.完成精准教学、装备管理、混合研修、智慧阅读、互联网学校等五个应用的融合，成功对接省教育魔方系统。破解信息系统碎片化难题。 | 1.2022年3月底前，继续推动五位一体教共体建设与应用，推进国家级信息化试点工作。完成全国信息化教学实验区的中期验收；  2.2022年6月底前，完成第二批信息化2.0试点校培训，开展教育共同体工作推进会；  3.2022年9月底前，完成5个新型教学空间建设工作，完成五个应用的融合；  4.2022年12月底前，完成年度教育信息化应用专项补助终期验收。完成三门特色应用与省教育魔方对接工作。 | 入选浙江省教育领域数字化改革第一批创新试点项目名单，打造全国信息化试验区。 | 县教育局 |
| 47 | 全面打造三门－台州学院新型帮扶共同体，构建更高层次、更宽领域的大帮扶机制 | 1.构建完善帮扶机制；  2.共建平台培育创新发展“引擎”；  3.文化研究助力做大文旅融合“蛋糕”；  4.教育定投补齐事业发展“短板”。 | 启动实施党建引领、科技薪火、人才共享、教育赋能、乡村振兴、消费帮扶等六大行动计划，助力三门县高质量发展，拉开了全面结对帮扶三门县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县的序幕；  1.2022年3月底前，深化台州学院三门研究院科技平台作用，继续服务好企业创新发展。及时回应企业需要，派遣1139科技小分队送服务上门；  2.2022年6月底前，在台州学院三门研究院的基础上，紧扣产业发展需求设立橡胶产业发展、植物资源与环境、智能制造与先进装备、乡村振兴等4个研究所，以此为“桥头堡”推动学校创新资源与三门县企业精准对接，派出教授博士团队长期驻地服务。 | 台州学院充分发挥自身地域和人才优势，精准助力三门等山区县共富先行，成为全省结对帮扶样板。 | 县农业农村局 |
| 48 | 争创浙江省可持续发展创新示范区 | 以科技创新引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1.打造高能级科创平台，加快科创要素集聚；  2.引培高质量创新主体，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3.汇聚高素质科创人才，增强创新智力支持；  4.构建高效能双创生态，激发创新要素活力；  5.推广高适配科创成果，促进科技服务民生。 | 1.2022年3月底前，完善三门湾科创广场核心区功能，推进科技孵化器建设，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研发活动”两个全覆盖；  2.2022年6月底前，深化高新技术企业和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育苗造林计划，更新培育库，启动申报，编制方案。深化校地合作，推动创新成果转化；  3.2022年9月底前，支持行业龙头与高校院所共建研发机构，鼓励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新增省级以上研发机构2家。加强创新成果转化，推动高频阻尼器、智能预警吸能缓冲器、高端聚氨酯传动带等项目转化落地生根；  4.2022年12月底前，确保全年R&D占比达2.6%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提高到55%以上，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家以上、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45家以上，科技孵化器实现突破。 | 争取省级示范区，协同创新孵化出一批成果。 | 县科技局 |
| 49 | 深入推进“乐业三门” | 1.坚持就业优先政策，加快构建统筹城乡、线上线下一体的高质量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全力稳定和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深入推进“乐业三门”;  2、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积极探索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和劳动保障机制；  3.统筹推进重点群体就业，完善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和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助飞计划；  4.加强就业困难人员托底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深化东西部劳务合作，打造跨省“驻点招工”工作品牌，持续强化企业用工保障；  5.巩固拓展人社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开展乡村合作创业带头人培训，扎实推进合作创业村培育，推动合作创业模式在全县乡村落地实践。 | 1.2022年3月底前，完成“滨海零工”灵活就业品牌打造；  2.2022年6月底前，完善就业公共服务2.0服务体系；  3.2022年9月底前，完善就业困难人员帮扶体系；  4.2022年12月底前，推进创业合作村规范化建设标准。 | 创造公平就业环境，消除户籍、地域、身份、性别等影响就业的制度障碍。 | 县人力社保局 |
| 50 | 创新市场监管机制激发创业活力 | 1.加快实施准入准营“一件事”改革，打造“证照分离”2.0版，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施清单管理全覆盖；2.深入实施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规范国家标准改革试点，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开展市场主体强制退出改革试点，探索建立歇业制度。 | 1.2022年3月底前，上线10个准营“一件事”应用；  2.2021年6月底前，上线20个准营“一件事”应用，企业开办一日办结率达到100%。 | 率先构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体制机制，照后减证和优化审批、企业开办和注销便利度位居全市前列。 | 县市场监管局 |
| 51 | 共同富裕视角下戒毒人员再社会项目 | 通过“九大创新机制”。  1.立体化宣传机制。禁毒宣传“六进”小门，通过进村居、进学校、进文化礼堂等全方位开展禁毒宣传；  2.部门联动机制。实现街道同公安、司法等部门联动共同帮扶戒毒人员再就业；  3.工作考核机制。与村居、社区及部门负责人签订禁毒工作责任状，各行政村将禁毒工作纳入村规民约，每季度由禁毒办牵头对村居、社区和部门禁毒工作落实情况开展考核，并与年度绩效考核挂钩；  4.责任捆绑机制。调整了11名禁毒社工，招聘了84名网格员，网格化确定责任人，做好相关戒毒人员的帮扶工作；  5.工作保障机制。禁毒办公用房、尿检室、档案室。扩建完善集谈心谈话、心理咨询、毒品预防教育、观看视频教育片和戒毒人员应遵守的纪律规定与一体的谈话教育室，并完成10个村居禁毒工作站规范化建设；  6.做好以软攻毒。加强谈心谈话，每季度邀请戒毒医生和心理咨询医生给戒毒人员开展讲座，每年召开一次集中学习教育会。扎实开展谈话家访工作，实时掌握戒毒人员活动轨迹和思想动态；  7.做好以硬攻毒。对辖区的毒品危害犯罪保持高压严打态势，派出所组建扫毒队，专门负责涉毒打击。该扫毒队加强涉毒搜集，到拘留所找在押的涉毒人员获取情报，并与县公安局一起分析研判涉毒情报，获取可疑涉毒人员进行有效重点打击；  8.做好以毒攻毒。通过戒毒再社会成功人员现身说法，指导其他戒毒人员再次创业，重新融入主流社会；  9.社会评估机制。每季度召开由禁毒办工作人员、禁毒社工、社区民警参加的社区戒毒康复情况分析会，分析新增戒毒人员的毒瘾和思想状况，落实风险评估，商讨帮教措施；同时开展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对原有戒毒人员的戒毒成效和遇到困难进行分析，因人施策，因人帮教，提升戒毒管理成效。针对不同对象落实就业帮扶。 | 1.2022年3月底前，实现常态化开展部门联动共同帮扶戒毒人员再就业；  2.2022年6月底前，有效遏制辖区内毒情蔓延，保护公民身心健康，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实现戒毒人员再次融入社会；  3.2022年12月底前，实现宣传阵地、硬件设施、宣传队伍等硬件设施改造升级。 | 争取市级立项，帮助戒毒人员再就业、再创业重新融入主流社会。 | 海游街道  县司法局  县公安局 |
| 52\* | 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 | 1.制定出台《三门县新一轮制造业“腾龙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暨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4年）的通知》《三门县新一轮制造业“腾龙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暨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提质增效若干政策意见》；  2.坚持依法处置，按照“转型提升一批、倒逼腾退一批、依法关停一批”的思路，重点对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开展分类提升，有序推进再开发利用；  3.建立产业项目评估机制，对新引进的产业项目进行严格把关，有序、高效推进先进制造业项目加快落地。 | 1.2022年3月底前，完成本年度闲置和低效工作任务清单；  2.2022年6月底前，督促乡镇和闲置、低效企业签订履约监管协议，全面推进企业改造提升工作；  3.2022年9月底前，督促乡镇和闲置、低效企业加快推进改造提升工作，并对完成企业进行验收销号；  4.2022年12月底前，完成本年度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企业的提质增效工作，并对各辖区和相关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 | 企业年度亩均税收达到台州市平均水平。 | 县经信局 |
| 53 | 发展金豆盆景产业促乡村共同富裕 | 1.全域发展盆景产业。以前郭村盆景基地为基础，成海游街道盆景协会，以盆景为基础，提高花卉苗木行业的产业化水平，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服务；  2.培养盆景人才。发挥前郭村成熟盆景市场，发挥传帮带作用，帮助培养盆景种植人才；培养电子销售人才，借助电商平台开展电子商务，销售盆景，带动经济发展；  3.发展盆景基地。动员全街道有条件的村，充分利用村集体拆后土地进行统一经营，围绕盆景特色产业，念活“土地经”，建立盆景市场，带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4.发展美丽庭院。设计打造花园式美丽庭院，建设盆景街和盆景园，吸引周边游客前来观光旅游，带动村里农舍、农家乐、观光旅游等第三产业的大发展；  5.盆景科学种植。邀请专家团到街道现场指导，带领种植户考察种植其它市场前景光明，潜在用户量大的盆景。加强科学指导，丰富种植种类。 | 1.2022年3月底前，完成前郭盆景基地金豆产业从采集+育苗到育苗的转型；  2.2022年6月底前，形成海游街道盆景产业链，开拓网上销售场，培养专业网红带货人才；  3.2022年12月底前，全街道以前郭盆景基地为基础，扩大盆景种植范围；种植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增收200余万元，村民户均增收5万元；实现盆景种植1000亩，实现盆景交易金额1亿元。 | 争取省级立项，实现乡村振兴、最终实现共同富裕。 | 海游街道 |
| 54 | 福茶产业扩面提质，带动村民致富 | 1.打造数字化的山区示范茶园基地。围绕茶产业“智慧心园”项目，利用环境监测、实时监控、精准治疗实现茶产业种植的精准种植、精准管理、智能调节的科学节能模式，推进茶园道路、轨道车、喷灌系统等基础设施建设；  2.引进茶产业品质提升新项目。推动高院高校交流指导平台建设，开展与各类科研院校的技术合作，通过聘请专家授课、制作和发放科学经营技术小册子、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指导与培训等形式，坚持进行种茶育茶的技术提升。坚持对重点茶叶产区进行改造，引进更多的优良品种；  3.培育壮大茶叶龙头企业，扶持规范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发展，重点扶持优良品种开发，鼓励荒芜茶园垦复改造，采用分年补助方式，按照每亩500元对茶农发放资金补助，力争全镇茶叶种植面积突破1万亩；  4.加强政府资金保障。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每年安排30万元专项经费鼓励各类主体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型设备的引进示范，不断改进福茶生产工艺。强化炒茶师培育，根据“制茶工匠”评级结果给予奖励。对已获得浙江省著名商标，获得国家、省、市名牌农产品等认定的予以奖励；  5.提升茶产业的文化附加值。强化茶文化活动延伸，进行茶元素表演的轮番上演。通过艺术形式，将采茶、制茶等过程和当地民俗特色巧妙融合，实现本地文化与茶文化的有机融合，引进强劲原始流量；  6.创新福茶品牌运营模式。实施福茶品牌营销策划，积极与各级主流媒体进行合作联动宣传，组织茶业主体参加各类展示展销活动。加强福茶营销体系建设，建立福茶线上平台，采用统一标识元素进行销售，支持开设茶楼、茶馆、茶餐厅、茶养生馆等主题空间，打造集生产、加工、销售、观光、教育为一体的综合性多元化经营单位； | 提升区域1421亩的农田水利工程和田间基础设施标准，大幅度提升山区茶园抗灾减灾能力，减少水资源20%的浪费率，实现动态管理达80余亩以上，实现福茶茶样抽查检测中合格率为100%，所有福茶茶样均无重金属或农残超标。  1.2022年3月底前，以垦荒精神为引领，对标“景宁惠明茶”，打响“龙翔谷福茶”特色品牌，实现珠岙茶产业标准化、品牌化、生态化、网络化发展，努力把福茶产业培育成珠岙新兴主支柱产业。 2.2022年12月底前，新增茶叶种植面积800亩以上，销售单价提高10%以上，吸纳至少500名以上村民为山上村乡村振兴赋予新能。吸入低收入农户20民以上，实现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以上。实现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达到12万元以上，其中20万元村达25%。 | 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把茶产业打造成珠岙的绿色生态产业、特色优势产业、致富主导产业、乡村振兴产业。 | 珠岙镇 |
| 55 | 商会结对帮扶经济发展相对薄弱村机制 | 1.搭建商会和经济相对薄弱村对接合作发展平台，构建商会、村居协同发展的良好循环；  2.发挥商会的财力、智力、人力优势，因村制宜，建立产业帮扶、智力帮扶等系列机制。 | 完成10家商会与10个经济相对薄弱村的结对，制定初步帮扶方案；  1.2022年3月底前，帮扶举措逐步推进落实；  2.2022年6月底前，取得初步帮扶成效，力争创建1—2个示范样板。 | 打造一批商会结对帮扶经济相对发展相对薄弱村示范样板。 | 县工商联 |
| 56 | 深化普惠金融改革 | 1.积极对接省、市政府性担保机构，建立紧密业务联系，对接省一体化担保业务管理信息系统，优化银担合作机制和财政保障机制，扩大融资担保业务覆盖面；  2.优化小微企业融资便利度，以授权清单、未尽职清单、授信清单为抓手，以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企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等为支撑，以激励约束机制为引导，推动金融机构“敢贷”“愿贷”“能贷”；  3.引导银行业保险业优先支持我县的差异化金融服务机制，强化县内重大项目和重点产业金融保障。 | 1.2022年3月底前，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力度；  2.2022年6月底前，搭建平台推动银行与信保基金合作，助力信保业务扩面增量；  3.2022年9月底前，力争年底实现小微企业贷款两位数增长；  4.2022年12月底前，力争信保基金业务规模超过10亿元。 | 助力台州市争创“小微金改”示范区，深化普惠金融体系建设，提高小微企业融资可得性，打造小微金融“三门模式”升级版 | 县金融中心 |
| 57 | 创新高品质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 1.构建以政府为主体，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服务模式，为人民群众提供便利可及的公共文化服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2.整合现有文化资源，以政府资源为主，社会资源广泛参与，将群众的“需”与政府的“送”实现精准匹配，开展菜单式服务；  3.积极招募文化团队、文化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充实“三员下派工程”队伍，做好种文化工作；  4.引导社会团体进驻公共文化场所，提供各种文化服务，加强文化阵地建设，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 1.2022年3月底前，确定年度送文化下乡数量；  2.2022年6月底前，启动2022年送文化下乡工作，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购买民营剧团送戏下乡150场，购买农村公益电影下乡服务3708场。对公共文化场馆进行免费开放补助，鼓励扶持社会力量办文化场所，补充群众文化服务需求短板；  3.2022年12月底前，举办农村文艺骨干培训班。新建并开放和合书吧2家、文化驿站1家、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88个、乡村博物馆3家。 | 形成具有三门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模式。 | 县文广旅体局 |
| 58\* | 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建设 | 1.逐步完善融合型、共建型、协作型新时代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模式；  2.落实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职称评聘、教师培训、优秀教师下乡支教”等管理改革，强化县域教共体内部师资的统筹管理、调配、交流，实现人才向农村学校倾斜；  3.实施乡镇中心校战略，进一步优化中小学校网布局；  4.实施乡镇中心校战略，调整中小学校网布局规划。 | 1.2022年3月底前，选取10所学校与温岭、南浔组建跨区域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  2.2022年12月底前，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评审通过市级审核。 | 实现全县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教共体办学全覆盖，资源配置校际差异系数初中达0.28、小学达0.28，全县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创建 | 县教育局 |
| 59 | “微心愿”应用子场景开发建设 | 1.邀请专家教授梳理制定“微心愿”的理论体系，从申请主体标准、捐助内容标准、认领主体标准、捐助流程标准、承接执行标准、满足评价标准、捐助激励标准、申请惩戒标准等方面搭建框架、细化内容；  2.依据制定好的理论方案，借力数字化改革赋能，率先开展“微心愿”应用子场景建设，计划从“微心愿”的申请主体、捐助内容、认领主体、捐助流程、承接执行、评价反馈等方面开发建设应用子场景；  3.运行“微心愿”应用子场景，争取“微心愿”应用子场景试点，加大资金投入，保障多项开发资金，总结成果经验，并复制推广到全省乃至全国。 | 1.2022年3月底前，完善“微心愿”理论体系并争取定稿；  2.2022年6月底前，启动“微心愿”应用子场景建设，争取实现政策外社会帮扶资源超200万以上。 | 争取研制出一套适合三门、可复制推广的社会帮扶服务标准体系。 | 县民政局  县财政局 |
| 60 | 提升托育照护建设水平 | 1.建设儿童入园体检系统，通过微信公众号、浙政钉实现对区域内所有儿童的基本信息登记、入园体检提醒、入园体检预约、支付、体检、发送报告、统计分析的全过程管理；  2.创新实施“家庭+社区+机构+社会”托育四大模式，进一步推进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覆盖全县、管理规范、服务优质的托育服务管理、服务和监督体系，建设乡镇、村、社区成长驿站；实现“幼有善育”的工作目标，促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为实现高质量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奠定坚实的基础；  3.配合推进“婴育数字化”集成应用，依托“浙有善育”托育数字化服务平台，打通多部门数据资源，实现我县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数字化监管。 | 1.2022年3月底前，开展家庭养育照护技能培训；在原建设社区、村、海岛成长驿站，组织7场养育照护活动；  2.2022年6月底前，新建设乡镇、村、社区成长驿站5家，组织5场养育照护活动，新增托位100个；  3.2022年12月底前，完成新增普惠性托位180个，累计达到300个，新建有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乡镇（街道）3个，每千人拥有婴幼儿照护设施托位达到3.0 个，乡镇（街道）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覆盖率达 50%以上。 | 建成投用儿童入园体检系统，已与浙里办对接，有效减少等候时间，避免人群聚集和拥挤，同时提高工作效率和满意度。 | 县卫生健康局 |
| 61 | 深入推进“一窗通办”“公民身份信息连锁变更‘一件事’办理” | 1.强化政务服务2.0平台应用，推动户籍服务向“全网办、一证办、移动办、自助办”转变；  2.落实公民身份信息连锁变更“一件事”办理，在群众到窗巴黎变更姓名业务时联动办理政务服务；  3.探索“一站式”专窗口，优化户籍管理服务，助力老年人融入数字社会，覆盖服务面。 | 1.2022年3月底前，进一步提高公民身份信息连锁变更“一件事”办理率，争取走在全市前列，打造更优质政务服务；  2.2022年6月底前，打造出入境、车管等部门“一窗通办”窗口，实现车管、出入境、户籍等业务全面融合，实现跨警种事项办理，建立疑难事项“收办分离”服务模式，实现通办、好办、快办；  3.2022年12月底前，优化“一站式”服务专窗，完善绿色通道，对特殊困难群众、老年人等常态化开展数字帮扶。 | 争取在行政审批中心户籍窗口实现一窗通办，完善公民身份信息连锁变更“一件事”办理机制实现100%。 | 县公安局 |
| 62 | 建立企业合规监管机制 | 1.与县建设最优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县检察院研究制定《浙江省三门县关于建立企业合规监管机制的办法》；  2.商县检察、县财政局，建立企业合规监管代付专项基金；  3.建立专家库、确定合规监督员。 | 1.2022年3月底前，建立企业合规监管代付专项基金和专家库，确定合规监督员；  2.2022年6月底前，发挥作用，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 打造成服务“两个健康”优秀案例 | 县工商联  县检察院  县财政局 |
| 65 | 志愿服务精准触达体系 | 1.启用“志愿浙江”志愿服务平台，开展业务培训，实现平台大范围推广应用；  2.启动2022年“每周一日”文明出行、“每月一日”全民共建志愿服务活动，营造浓厚的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志愿服务氛围；  3.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点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4.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大赛，表彰一批志愿服务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和优秀志愿服务项目。 | 1.2022年3月底前，全面启用“志愿浙江”志愿服务平台，完成对各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员的业务培训，启动2022年“每周一日”文明出行、“每月一日”全民共建志愿服务活动；  2.2022年6月底前，启动新时代文明实践进礼堂活动；  3.2022年9月底前，举办第二届三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大赛，并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参加省市志愿服务大赛；  4.2022年12月底前，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进礼堂活动。 | 1.“志愿浙江”志愿服务平台大范围应用；  2.举办第二届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大赛，表彰一批志愿服务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和优秀志愿服务项目；  3.各单位赴农村文化礼堂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 县委宣传部 |
| 66 | 心湖未来社区创建 | 1.探索推进未来社区建设，注重提升功能、增强城市活力，大力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让更多群众共享未来社区红利；  2.推进未来社区数字化改革，配合数字社会“12个有”多跨应用场景与“九大场景”有机融合；  3.以未来社区理念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和“微更新”。 | 1.2022年3月底前，确定心湖未来社区的建设方案；  2.2022年6月底前，争取落实未来社区创建启动资金；  3.2022年9月底前，启动心湖未来社区数字化建设前期工作；  4.2022年12月底前，完成心湖未来社区项目的立项赋码。 | 初步形成全县推进未来社区的工作机制，初步形成一套具有推广价值的未来社区理论成果。 | 县建设局 |
| 67 | 横渡镇坎下金未来乡村建设 | 1.深化校地合作,继续对接上海大学各优势学科，大力推进“艺术点亮乡村”坎下金板块功能,完成未来乡村设计规划，构造综合型未来乡村指导方案；  2.综合考量“五化十场景”体系，突出适合坎下金的场景化打造，突出亮点创建：1 个艺术品展销中心+N 个艺术家工作室+N 个种植基地的产业场景；1 个邻里交流中心+1 个祠堂+1 个文化礼堂+ 滨水公园+N 个邻里小广场的邻里场景；1 个艺术中心+1 个乡村书屋+1 个文化展厅+1 个百姓戏台的文化场景；  3.康养旅居综合体建设：在全民康养政策背景下，立足本地特色，建设具有多功能组合的健康疗养、食谱养生、康复休闲、服务配套的康养文旅产业联动综合体。 | 完成村庄规划报批，未来乡村设计方案成稿，新村建设分配方案、拆迁方案、前期政策处理；  1.2022年3月底前，未来乡村项目进场，完成拆迁、三通一平、宅基地平整；  2.2022年6月底前，未来乡村新村建设项目开始进场施工；  3.2022年12月底前，基本完成新村村居建设，形成未来乡村初步风貌。 | 建设以山水自然格局为基底，以舒适的康养居住为主导功能，以艺术乡建为特色的乡村未来社区，打造浙江省未来乡村建设试点模板。 | 横渡镇 |
| 68\* | 共富渔塘 | 聚焦重大改革“l+7+n”跑道，立足我县青蟹特色优势产业，破解共同富裕普遍性难题新题，通过数字化改革，形成三门“共富渔塘”大数据平台、村村协作“飞塘”模式和线上共享法庭、透明塘事等标志性成果。 | 1.2022年3月底前，完成项目工作小组组建，明确成员单位分工,完成省共同富裕第二批试点申报市级评审。  2.2022年6月底前，完成方案设计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开展项目建设，开展省共同富裕重大改革申报工作。  3.2022年9月底前，完成平台开发验收，开展应用培训，并正式运行。 | 1.数智创富：推进一批数字化应用监管场景，构建1套以“1+7+N”为框架的“共富渔塘”数字化应用平台，养殖塘数据覆盖率达到95%以上,优化业务环节10项，实现亩均效益提升1万元。  2.协作共富：争取到2025年落实资金8000万元以上，开展村村协作“飞塘”项目30个，实现养殖户人均收入从3.6万元增加到4.6万元，增长达到25%以上。  3.法纪护富:搭建共享法庭场景，前置化解决涉渔纠纷，实现从“后治”向“前防”转变。争取 “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纠纷不上交”，共享法庭处理涉渔纠纷达到100件。 | 县农业农村局 |
| 69\* | 支持三门县乡村振兴青蟹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示范县建设 | 1.积极申报列入“2021年度省级乡村振兴集成创新示范建设县”，下达第一期资金3000万元。  2.与宁波大学签署中国三门青蟹产业技术研究院合作共建协议书，三门青蟹科研创新中心已完成初步设计，青蟹数字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完成立项，开展招投标。 | 1.2022年6月底前，完成红旗塘工程，开展完工验收并结算审核；  2.2022年9月底前，沙柳旗门塘工程完工；  3.2022年12月底前，蛇蟠基地完工，青蟹科研创新中心完成工程建设，大数据平台项目完工 | 1.推动青蟹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三门青蟹养殖产业的精准化、自动化、智慧化水平。  2.带动三门小海鲜整体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3.加快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和共同富裕。 | 县农业农村局  县财政局 |